伊川县公安局 2025 年度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采购业务装备计划项目(2标段)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伊川政采公开-2025-75



采 购 人:伊川县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百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1

目 录

第-	一章		招标公告	7
第二	章		投标人须知	12
	1、	总	.则	19
	2,	招	3标文件	23
	3、	投	. 标文件	24
	4、	投	左标	26
	5、	开	·标	27
	6,	资	格审查与评标	27
	7、	定		29
	8,	纪	· 建和监督	30
	9,	样	- La	32
	10、	. 1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32
	11、	. F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2
	12、	. 4	公开招标失败转为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	32
	附1	件:	: 质疑函范本	34
第三	Ξ章		采购需求	41
	一、	Į	项目概况	41
	二、	. ‡	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42
	三、	· f	供货要求	50
第四	日章		合 同(样本)	51
第五	ī 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68
	1.	咨	- 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68

	2,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68
	3,	、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68
	4,	、评分标准说明	70
第	六章	至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72
第	七章	世 投标文件格式	76
ı	附件	‡ 1 : 投标函	78
I	附件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80
ı	附件	;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81
ı	附件	‡ 4: 资格证明材料	82
I	附件	‡ 5: 开标一览表	84
I	附件	\$ 6: 报价明细表	85
I	附件	F 6-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86
I	附件	‡ 6-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88
I	附件	‡ 6−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89
I	附件	;7: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90
I	附件	· 8: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91
ı	附件	9: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92
I	附件	‡ 10: 制造商授权书(参考)	94
I	附件	‡ 11: 项目实施方案	95
I	附件	:12: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96
I	附件	: 13: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97
I	附件	‡ 13-1: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98
ı	附件	:14: 其他材料	99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伊川县公安局 2025 年度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采购业务装备计划项目			
项目代码		//		
标段名称	伊川县公安局 2025 年	F度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采购	与业务装备 计	划项目
招标人	伊川县公安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沈先生 03	379-69396908
代理机构	河南百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田女士 15039598821	
序号	条款内容		审	查结果
1	本次招标项目有无按规定发布招	标计划(采购意向)。	☑有	口无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组 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际 效果的规定。		口有	☑无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 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		口有	☑无
4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項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 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 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 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有	☑无
5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 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或 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招标(采购)项目的具体 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口有	☑无
6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		□有	☑无
7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 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当地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 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 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口有	☑无
8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 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指 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 的除外)。	口有	☑无	

9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 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口有	☑芜
10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 的业绩奖項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 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口有	☑无
11	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 排斥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	口有	☑无
12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 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口有	⊠无
13	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的 竞争。	口有	☑无
14	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	口有	☑无
15	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 形。	口有	☑无
16	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投标报名、招标文件审查、注册登 记等事前审批或者审核环节。	口有	☑无
17	就同一招标(采购)项目向潜在投标(供应商)人或者投标人(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或者利用技术手段对享有相同权限的市场主体提供有差别的信息。	口有	☑无
18	招标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指定媒介发布。	口有	☑无
19	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	口有	☑无
20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口有	☑无
21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口是	☑否

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 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



招标人。(单位签章) 2025年 ←月 50 日

特别提示

1、投标文件制作

- 1.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 1.2 投标人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lytf 格式和*. 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 1.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 1.4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投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被否决的风险。
- 1.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2、投标文件的提交

- 2.1 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 2.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ytf)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CA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 2.3 投标人因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3.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中国招标 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 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 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 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2 因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开标

- 4.1 采购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投标人授权代表应携带企业 CA 锁参加开标。
- 4.2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唱标。
- 5、为便于投标人(供应商)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本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所列招标投标的 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也适用于政府采购非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对应的主体 称呼及专业术语。
- 6、投标人《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中所填写内容须与表后所附的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合同业绩扫描件相对应,否则将不予评审打分。采用竞争性谈判、询价方式的,该两表不进行评审。
- 7、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报价明细表》、《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内容进行公示。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伊川县公安局 2025 年度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采购业务装备计划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 伊川政采公开-2025-75
- 2、项目名称: 伊川县公安局 2025 年度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采购业务装备计划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 4537069.00 元

最高限价: 4537069.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伊川政采招标 (2025)0029 号-1	伊川县公安局 2025 年度政法 转移支付资金采购业务装备计 划项目 1 标段	2491500.00	2491500. 00
2	伊川政采招标 (2025)0029 号-2	伊川县公安局 2025 年度政法 转移支付资金采购业务装备计 划项目 2 标段	1081669. 00	1081669. 00
3	伊川政采招标 (2025)0029 号-3	伊川县公安局 2025 年度政法 转移支付资金采购业务装备计 划项目 3 标段	597900. 00	597900. 00
伊川政采招标 4 (2025) 0029 号-4		伊川县公安局 2025 年度政法 转移支付资金采购业务装备计 划项目 4 标段	366000. 00	366000.00

5、采购需求:

- (1) 资金来源及预算控制金额: 财政资金; 人民币 4537069.00 元;
 - 1标段:人民币 2491500.00 元;
 - 2 标段: 人民币 1081669.00 元;
 - 3 标段: 人民币 597900.00 元;
 - 4标段:人民币 366000.00元;
 - (2) 招标项目简要说明: 本次招标共4个标段。
- 1 标段:采购一批警用防护装备,包括催泪喷射器(竖喷)、伸缩警棍、新型单警装备腰带、车载无线图传设备等警用装备(具体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 2标段:采购一批户政专用设备,包括户政室业务电脑、全城通办打印机、身份证受理一体机、身份证自助取证机等设备(具体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 3 标段:采购一批执法办案区专用办公设备,包括办案中心彩色打印机、扫描仪、台式电脑、便携打印机(具体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4标段:采购一批执法办案区专用设备,包括智能语音阵列麦克风、智能语音识别系统-单路(License)和语音能力识别主机(具体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 (3) 交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历天内供货调试完毕;
- (4)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或行业现行标准规定并满足招标人需求;
- (5) 交货地点: 伊川县;
- (6) 质保期: 原厂质保一年。
- 6、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期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 (1) 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支持绿色发展、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 (2)根据《伊川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企业投标人,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伊川县政府采购网(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yichuan),进入网站通知公告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3.2 根据洛财购[2021]11 号文件,供应商须按照规定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详见投标文件格式),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 3.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投标;
 - 3.4 本次采购实行资格后审,资格不合格者,取消投标资格;
 - 3.5 投标人只能就其中一个标段进行完整投标。
 -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 时间: 2025 年 11 月 05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1 日,每天上午 00: 00 至 12: 00,下午 12: 00 至 23: 59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 地点: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 ly. gov. cn)
- 3. 方式: 1) 本次招标文件在网上获取,请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交易登录"进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用户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办事流程—主体注册 CA 办理。
- 2) 办理数字证书后,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点击"交易登录",选择"证书 Key"方式登录,进入后选择"供应商登录",在"政府采购业务"内免费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获取。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
 - 4. 售价: 0元
 -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 1. 时间: 2025年11月2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1yggzyjy. 1y. gov. cn)。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 1. 时间: 2025年11月2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 2. 地点: 伊川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伊川县立奇大厦四楼 D 区);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 开标当日, 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登录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点击右上方【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2025 年 11 月 05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1 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相关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如 果有)。
 - 2、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 伊川县财政局

监督部门联系人: 伊川县财政局采购办

监督部门联系电话: 0379-68365915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伊川县公安局

地址: 洛阳市伊川县城关镇商都东路

联系人: 沈先生

联系方式: 1663793606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百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电厂路80号162幢21层63号

联系人: 田真真

联系方式: 15039598821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田真真

联系方式: 15039598821

河南百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04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 称	内 容
	采购人	名称: 伊川县公安局
		地址: 伊川城关镇商都东路
1.1.2		联系人: 沈先生
		联系方式: 16637936066
		名称:河南百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 1 0	可时小田地井	地址: 郑州市电厂路大学科技园东区 16C 座 21 层
1. 1. 3	采购代理机构	联系人: 田真真
		联系方式: 15039598821
1 1 4	初长西日友独	伊川县公安局 2025 年度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采购业务装备
1. 1. 4	招标项目名称	计划项目
		☑节能环保产品优先。
		☑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号)规定,本项目属于该办法第六条第_三_款规定情形,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符合该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
1 1 5	花	报价给予20_%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监
1. 1. 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不接受进口产品。
		☑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和少数民族地区的
		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等政府采购
		政策。
		注:采购货物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户政室业务电脑
1. 1. 6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报强制节能产品的《中国节
		能产品认证证书》原件或复印件的扫描件(证书不显示规

		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
		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
		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
		效期之内的), 否则其将被否决。
1. 1. 7	采购编号	伊川政采公开-2025-75
1. 1. 8	包号	伊川政采招标(2025)0029 号-2
		招标项目简要说明: 本次招标共一个标段。
		2 标段: 采购一批户政专用设备,包括户政室业务电脑、
1 1 0	T- 54 P1 V	全城通办打印机、身份证受理一体机、身份证自助取证机
1.1.9	标段划分	等设备(具体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投标人只能就其中一个标段进行完整投标,不得将一个标
		段拆开投标,否则将不被接受。
1. 2. 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 2. 2	付款方式	由甲方支付,签订合同时预付合同价款的30%,验收合格
1. 2. 2	17	后支付合同价款的70%。
		交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历天内供货调试完毕。
1. 3. 1	交货期及质量要求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或行业现行标准规定并满足招标人需
		求
1. 3. 2	交货地点	伊川县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
	履约验收	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
1. 3. 3		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
		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
		由过失方承担。
		质保期为原厂质保一年。
		售后服务:提供所有产品质保期内免费上门保修服务,7
1. 3. 4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天×24 小时全年无休,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质保期内(以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应当为采购人提
		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 电话咨询。中标人或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

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 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办法。 (2) 现场响应。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 电话咨询不 能解决的,中标人或制造商售后应在2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 行处理,确保设备系统正常工作:无法在24小时内解决的, 应在24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 (3) 中标人应当定期对所供设备系统运行情况进行检测, 消除故障隐患,以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 (4)技术升级。在质保期内,如果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 中标人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中标人 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免费升级服务或优惠 价格的有偿升级服务。 2、质保期后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 门维护服务。 (2) 应以优惠价格继续提供售后服务。 3、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中标人或制造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 件应为原厂配件, 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 中标人应提供原厂标准的备品备件、易损件、消耗资料价 格清单及折扣率。对有瑕疵或不能修复的货物负责免费更 换。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 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 福利性单位)企业;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支持绿色发展、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扶持不发达、少数 民族地区的企业, 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 政策; (2) 根据《伊川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要求,

		付款方式; 质保期;
1. 11. 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交货地点;
		交货期;
		质量要求;
1. 10. 1	分包	不允许
1. 9. 2	问题	形式: /
1.0.0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	时间: /
1. 9. 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 4. 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 4. 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3.5 投标人只能就其中一个标段进行完整投标。
		格;
		``, 3.4 本次采购实行资格后审,资格不合格者,取消投标资
		标;
		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投
		3.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
		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式),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投标文件格
		3.2 根据洛财购[2021]11 号文件,供应商须按照规定提供
		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或非法人组织的登记证书;
		3.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容。
		进入网站通知公告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
		采购网(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yichuan),
		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伊川县政府
		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企业投标人,持中标(成交)通

		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若有)。
1. 11. 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 资料	/
1. 11. 4	偏差	技术参数允许有偏差, 偏差项按照评分办法要求相应扣分
2. 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2. 2. 1	投标人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由投标人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进行提问。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2. 2. 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 1. 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3. 2. 4	预算控制金额	2 标段预算控制金额为:人民币 1081669.00 元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本预算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 2. 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 无特别注明, 均为人民 市报价。应包括本招标项目所包含的货物、软件、标准附 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 包装、 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 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 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 3. 1	投标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90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0.1.	111 1- /H \T A	_
3. 4. 1	投标保证金	无
3. 4. 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	
0. 1. 1	金的情形	
3. 5. 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 6. 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4. 1. 1	封套上的密封和标记	/
4. 2. 1	投标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 2. 2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 2. 3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lytf 格式);
		投标人因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
4. 2. 5	投标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
		400-998-0000; 0379-69921055.
4. 2. 6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不退还。
- 4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5. 1		开标地点: 同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5. 3	开标疑义	现场提出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5 人
6. 1. 1		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相关专业的技术、经济专家4人。
0.00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0. 4
6. 3. 2	的人数	3 名
7 1 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	E
7. 1. 1	标人	是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排列顺序确定第一名、第二名、第三
7. 1. 2	定标原则	名为中标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中标人。如中标候选人
		出现并列, 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中标人。
		公布媒介:《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中国招
7.2	中标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7. 4. 1	履约保证金	免收履约保证金。

	T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
8. 5. 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
0.0.2	MAGNEX/12	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招标公
		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样品	否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
		标人参加同一标段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
		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
10	4日日晦立日机长站公理	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投标
10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报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决定。非单一产品采购
		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
		供相同品牌产品。
		本项目二标段的核心产品为身份证受理一体机。
11	监督部门	伊川县财政局 0379-68365915
		1 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
		应;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2	废标条款	4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
		人员为同一人;
		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
		性差异。
		(1) 参照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
		招协[2023]002 号规定的《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计算
		标准》收取,由成交人支付,在成交人领取成交通知书前
13	其他	(现金或转账的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2) 重新确定成交人: 按照供应商须知第7.1.2条规定的
		情形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出现下述情况:排名第一的成交候
		选人放弃成交或者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

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 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 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采购。

(3)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号)文件规定:供应商(投标人)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1、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招标。
 - 1.1.2 采购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4 招标项目名称: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如果本项目报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可投进口产品,也可投国产品。但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
- (2)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对小 微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

- (3)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 采购政策。
- (4)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 (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 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5)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 1.1.6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本次招标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所投强制节能产品应具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 1.1.7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8 招标编号: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9 标段划分: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 1.2.1 资金来源: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2 付款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 交货期、交货地点、履约验收、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 1.3.1 交货期: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 1.3.2 交货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 1.3.3 履约验收: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4 质保期: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人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2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6)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 处罚;
 - (7)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8) 在近三年内供应商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9)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投标预备会

-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 1.9.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 1.9.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 1.10.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货物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货物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 1.10.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 否则, 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重要技术条款的客观证明材料、售后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 1.1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 1.11.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1.11.6 如投标文件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投标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资格证明材料
- (4) 开标一览表;
- (5) 报价明细表;
- (6)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7)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8) 项目实施方案;
- (9) 售后服务计划:
- (1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 3.2.1 投标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投标人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 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 中。
-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90天。
-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

无。

3.5 资格审查资料

- 3.5.1 根据第六章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 3.5.2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 3.6.2 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制作

- 3.7.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 3.7.2 投标人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

标文件(*. lytf 格式和*. 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 3.7.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 3.7.4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 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 3.7.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的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1.2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提交

-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 电话、传真等方式投标。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 4.2.2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2.3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2.4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ytf)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CA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 4.2.5 投标人因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2.6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4.3.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投标文件或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进行撤回投标的操作。
 - 4.3.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5、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5.2 开标规定

- 5.2.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点击右上方【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 5.2.2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唱标。

5.3 开标疑义

投标人对开标有疑义的,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提出。

6、资格审查与评标

6.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

6.1.1 采购人负责资格审查。采购人组建资格审查小组,可以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采购 代理机构组成,在资格审查中为采购人提供支持和帮助。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 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 行评审。

6.2 资格审查与评标原则

资格审查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资格审查与评标

- 6.3.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资格审查与评标依据。
- 6.3.2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 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3.3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化评标,如"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7、定标及合同授予

7.1 定标

- 7.1.1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 7.1.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的定标原则确定中标人。

7.2 中标结果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7.3 中标通知

《中标通知书》由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7.4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7.5 签订合同

- 7.5.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 线签订合同;采购人和中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同时订立合同。中标供应商无正 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 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7.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 8.1.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依法依规评标,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 8.1.4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1.5 不得接受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 8.1.6 不得无正当理拒绝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 8.1.7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
- 8.2.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
-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中标;
-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不得虚假应标,不得恶意低价抢标;
- 8.2.5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弃标或中标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 8.3.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投标人;
- 8.3.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3.3 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 8.3.7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接受投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 8.3.9 不得使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 8.3.11 在评标活动中,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 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8.3.11 不得泄露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3.13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 8.3.14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标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 8.4.1 不得接受投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4.2 不得与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 8.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 8.4.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4.7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8.5.1 投标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的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投标人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样品

如本招标项目需要提供样品,样品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公开招标失败转为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

- 12.1 本项目(标段)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规定程序报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投标人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需求编制谈判文件,成立谈判小组,由谈判小组对谈判文件进行确认。
- 12.2公开招标失败项目转为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的,原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转为谈判文件的相应 内容。投标人的原投标文件转为谈判响应文件。评标委员会转为谈判小组,不再按原评标办法对原投 标人(以下称为供应商)进行评审打分,并按下述程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 12.3 谈判的主要程序
 - 12.3.1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 12.3.2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 12.3.3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谈判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须经采购人代表签字确认。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 12.3.4 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12.3.5 谈判文件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12.3.6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12.3.7 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附件: 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	<u> </u>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	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Ξ、	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	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小章 •
	日期:	47.

质疑函制作说明:

-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 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附件:

伊川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伊川县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 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洛阳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洛财购〔2021〕4号)、《伊川县财政局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伊财〔2021〕13号),按照双方自愿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或伊川县政府采购网(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yichuan)查询联系。

附:《伊川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产品推介目录》

附件:

中国农业银行"政采 e 贷"产品介绍

一、产品概况

"政采 e 贷"业务,是中国农业银行依托河南省政府采购平台的政府采购大数据,基于集中采购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为履约记录良好的政府采购中标供应商,提供批量、自动、便捷的融资服务。

二、产品特点

全线上、纯信用、额度高、利率低、审批快。

三、产品要素

1. 客户准入条件

- (1) 法定代表人年满 18 周岁且不超过 65 周岁, 非港、澳、台及外籍人士。
- (2) 在业务经办行开立账户并以该账户作为融资对应的政府采购合同回款账户。
- (3) 公司成立1年(含)以上、履约记录良好的政府采购中标供应商。
- (4) 企业已取得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已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贷款额度

单笔融资金额不超过中标总金额的70%或政府采购合同总金额的90%,且不超过授信额度(最高1000万元)。

3. 贷款期限

根据采购合同约定的结算期限确定,最长不超过1年。

4. 贷款利率

不高于可比同业。

四、贷款资料

- 1. 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
- 2. 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 3.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 4. 公司章程复印件
- 5. 中标通知书、合同复印件

6. 贷款办理时获取: ①链捷贷业务授权委托书(仅签字盖章)、②个人信息授权书(仅签字盖章)、 ③④企业和法人征信授权书(仅签字盖章)、⑤股东会决议(两股东盖章、落款处公司盖章)、⑥资金 用途承诺书(仅盖章)。

注:资料1-5需要复印件,加盖公章(多页资料首尾页盖公章、骑缝盖公章)、资料6贷款办理时现场签章即可。

五、承诺办结时限

资料齐全情况下,承诺一个工作日办结。

六、业务受理人员

主管行长: 马豪杰 (15729110198)

客户部主任: 张文可 (18537961993)

工商银行政采贷

产品介绍:经营快贷政采快贷场景(简称政采快贷)是 指我行与河南省财政厅、地市级(含)以上公共资源交易中 心合作,采取系统对接、业务互通、信息共享的基础上,面 向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中标(成交)的小微企业供应商(简称供应商),以其与采购单位签订的采购合同项下的预期回款作为主要还款来源,为其提供线上化融资产品。产品包括质押增信模式和担保增信模式。

采购单位准入条件:采购单位为区县(含)级以上政府(含事业单位)预算部门,采购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借款人准入条件:

- 1、符合我行信贷政策对小型、微型企业的界定标准。
- 2、原则上成立时间在1年(含)以上,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拥有固定经营场所,各类经营证件均在有效期内且正常,包括营业执照以及从事行业所需执照。
 - 3、有省内政府采购项目中标、合同签订及交易成功记录,且履约良好。
 - 4、企业生产经营正常,企业自身及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无不良信用记录。
 - 5、在我行开立结算账户。

融资额度: 质押增信模式最高不超过300万元,担保增信模式最高不超过500万元。

融资期限: 以最近一笔政府中标采购合同中约定的付款 期限为参考依据,包括工程类合同、货物和服务类合同,融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

融资利率: 融资利率参考最近LPR 确定, 目前执行 3.65%。

担保方式: 贷款主担保方式为信用,对增信措施为应收 账款质押模式的,须追加借款人与采购单位签订的采购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质押。

还款方式:采用"按月还息,到期还本"等还款方式。

融资用途:用于企业日常生产经营周转性资金需求,贷款资金不得以任何形式流入资本市场和用于股本权益性投资、房地产项目开发,不得用于借贷谋取非法收入,以及用于其他国家法律法规明确规定不得经营的项目。

联系电话: 0379-69366508

建行e政通业务方案

一、贷款产品介绍

"e 政通"以政府采购交易中的供应商企业作为借款人,依据政府采购交易信息,通过建行集团供应链平台在线申请、审批、签约、支取的贷款产品。有效解决政府采购中标、成交的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

(一) 融资金额

财政付款项目单笔融资金额≤(合同金额-预付款-质保金)*50%,优质客户及项目可一事一议。

(二) 融资期限

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合理确定, 最长可达1年。

(三)融资价格

随着市场价格变化及上级行要求确定,年化综合成本约为 4. 2%-5. 5%,优质客户综合成本更优惠。 年化成本为综合报价,融资成本由贷款利息和业务手续费两部分组成。其中:贷款利息按天计息、 按月收取;业务手续费 0. 2%,放款时一次性支付。

(四) 产品优势

- 1) 无需授信(参考政府采购合同确定业务金额)
- 2) 无需抵押 (需提供应收账款质押)
- 3)操作便捷(在线审批,快速放款)
- 4) 还款灵活(按日计息,可提前还款)

(五) 办理条件

- (1) 供应商符合国家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准入条件。
- (2) 供应商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主管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或个体工商户,有固定经营场所,合法经营。
 - (3) 供应商未纳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4) 不涉及隐债,不存在我行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管理制度规定的禁止准入情形或停止业务关系的情形。
- (5) 供应商企业具有持续经营能力,信用记录良好,近2年在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系统无不良信用记录。

- (6)供应商企业主个人信用记录良好,近2年在中国人民银行个人征信系统个人逾期或欠息在 30天(含)以内的次数不超过2(含)次,且不存在逾期或欠息在30天以上的信用记录。
 - (7) 采购人的采购资金须纳入同级或以上政府财政预算。
 - (8) 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有真实有效的政府采购合同备案记录。
 - (9) 所签约政府采购合同约定回款账号为建设银行指定账号。
 - (10)供应商与采购人具有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原则上要有2次及以上的历史政府采购中标记录。

(六) 办理流程

- 1. 供应商提供相关资料(扫描件)。
- 2. 供应商在建行供应链服务平台注册, 开通产品。
- 3. 供应商通过平台发起融资申请,签订电子合同:线下签订应收账款质押合同等。
- 4. 建行发起内部放款流程,按照采购合同金额的一定比例(考虑质押率)发放融资款项。
- 二、资料清单
- 1. 营业执照及法人身份证、公司章程
- 2. 政府采购背景材料(中标公示、中标通知书、合同公示、采购合同)
- 3. 历史中标记录或证明材料
- 4. 企业征信
- 5. 最近一年审计报告及最近一期报表
- 6. 财务指标附表
- 7. 主结算银行近半年流水
- 8. 备案证明材料

伊川建行联系方式: 姬鹏铖 15978689500

郑亚姣 15236297999

中原银行政采贷介绍

政采贷产品概况:根据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以政府财政支付资金为主要还款来源,通过封闭回款路径等方式,为成功中标政府采购项目的企业提供的融资服务。

- 一、政采贷产品各要素介绍
- 1、**授信额度:** 应根据借款企业提供的中标通知书和政府采购合同确定,省级项目最高不超过(中标金额—预付款)的90%,其他区域的项目最高不超过80%;
- 2、担保要求: 应收账款质押及保证担保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法定代表人、股权占比 50%以上股东需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3、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到期还本、等额本金、等额本息等。授信期限:最长12个月:
 - 4、准入区域: 省级、市级、区县:
 - 5、回款要求: 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回款账户有且仅有我行保证金账户:
 - 6、项目类型: 货物类、服务类、工程类。
 - 二、政采贷资料清单
 - 1. 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
 - 2. 公司章程复印件:
 - 3. 申请人最近两期年度增值税纳税申报截图;
 - 4. 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件、婚姻状况材料或单身证明的复印件;
 - 5. 近一年主要结算行银行流水。
 - 三、联系申话: 0379-69288911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次招标项目为伊川县公安局 2025 年度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采购业务装备计划项目, 共 4 个标段,本标段为 2 标段。

二、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単位
1	户政室业务电脑	1、机型: 国产处理器商用台式机; 2、处理器: 主频≥2.7GHz、核心≥8 个、缓存≥8MB, x86 架构; 3、主板: 与处理器相匹配芯片组主板, 具备智能温控系统4、内存: ≥16GB DDR4 2666MHz 内存, ≥2 个内存插槽; 5、硬盘: ≥512GB SSD; 6、I/O 扩展接口: ≥8 个 USB 接口, 7、BIOS: 国产固件; 8、机箱: 立卧可转换的纤小型机箱, 机箱体积≤10L; 9、显示器: ≥23.8 英寸液晶显示器	17	台
2	全城通办打印机	1、打印系统: 串行点阵击打式、双向逻辑选距 2、打印速度: 中文: ≥210 汉字/秒,英文: ≥420 字/秒 3、打印头: ≥24 针 寿命: ≥4 亿次/针 针直径: 0. 2mm 4、接口配置: USB 接口、并行接口 5、有效打印列宽: ≥96 列 6、纸张 宽度:单页纸: 宽度:55mm ~ 340mm 链式纸: 宽度:55mm~330mm 7、拷贝能力: 原本+5 份副本 8、色带寿命: 黑色色带: 260 万字符、红色色带: 100 万字符9、能效等级: 一级 10、纸张宽度自动检测功能、击打力度自动调整功能11、要求带旋钮结构设计,方便卡纸后能排除故障。12、具备断针补偿及针轮换使用技术	5	台
3	针式打印机	针数 24 针复写能力 4 份(1 份原件+3 份拷贝)列宽 94 列 打印厚度。 满足洛阳市公安局常住人口系统,户口本、迁移证、准迁证等各类证明打印。	3	台
4	双目摄像头	1、材质使用环保,不锈钢或铝合金,不易褪色和污损,良好的散热;	1	个

		2、外部输出接: USB2.0; 3、供电: USB 供电; 4、摄像头规格要求: 包含一个可见光摄像头和红外摄像头,两个非广角镜头; 5、活体检测: 利用红外成像及可见光与红外匹配技术,完成使用者无动作指令配合的,无感知的人脸活体检测功能; 6、补光灯光谱: 850nm 红外补光灯,补光距离人在1米处人脸清晰成像; 7、活体检测距离: 室内正常光,30cm~100cm;		
5	评价器	满足洛阳市公安局常住人口系统业务需求,具有6个按键, 2个满意,4个不满意按键,usb接口。	4	个
6	身份证受理一	1. 设备顶部有LED 灯箱,含脚轮,可自由移动,适应所有室内 环境光,具有触电、过载保护功能。具备节能模块,自 动感应并开启(或关闭)灯光系统。 2. 拍照、受理主机工业版主机:双核,不低于 256GB 固态硬盘,不低于 8G 内存,含网络插槽接口。采用单个触摸屏操作模式(不小于 17 寸液晶显示器,带电容多点触摸屏)身份证阅读器 1. 符合 A450-2013、GA467-2013 标准 2. 符合 CSP-V05-001《社会公共安全产品认证实施规则居民身份证阅读机具产品》规范3. 有效读卡距离 0~5cm 指纹仪 1. 传感器类型光电传感器传感器寿命 100 万次以上3. 指纹有效图像尺寸≥10mm*15mm4. 指纹采集器窗口面积≥30mm*20mm5. 采集方式平面按捺证件照片采集软件1、拍照模式:软件根据人的坐姿高低,自动控制相机升降到合适高度,自动进行取景拍照; 2. 拍照过程可快至 10 秒钟/人; 3. 支持身份证阅读器(选配)读取身份证号也可手工录入;4、支持身份证的拍照,自动处理和自动保存在局域网共享(或者公安内网 ftp)目录下;		台

		5、全程简洁语音提示功能,清晰引导使用者快速完成拍照,		
		整个过程≤25 秒/人;		
		6、具有自动寻找人脸特征功能,即使人不是居中,也可自 动		
		进行人像定位,以确保处理后证照中的人像居中;		
		7、具有自动按照证照的头顶距离、脸宽、眼睛距底边距离等		
		参数完成自动裁切的功能;		
		8、具有自动调整皮肤颜色功能,以确保肤色的统一及办证		
		所需证照的输出质量;		
		9、具备相片质量自动检测功能,如果不合格,提示重新拍,		
		以提升相片拍照质量;		
		10、具有自动进行背景色的 RGB 处理功能 (如:白底去除),		
		使证照背景色的 RGB 值均匀一致;		
		11、可实时检测证照,并给出不合格指引;		
		12、使用者可多次拍照,选择自己满意的证照效果;		
		13、利用红外线控制灯光系统开启;		
		具备恒定的LED 常亮灯源:能为拍照群众提供稳定的光源,		
		保证照片亮度符合身份证系统办证要求。		
		单反相机类型:具有内置闪光灯的自动对焦/自动曝光单镜		
		头反光式 数码相机		
		记录媒体:SD 存储卡、SDHC 存储卡、SDXC 存储卡		
		图像感应器尺寸: ≥22mm×14mm 图像感应器类型:CMOS 图		
		像感应器有效像素: ≥2400 万像素		
		雷达人体感应设备		
		1. 感应范围: ≤8 米		
		2. 自动控制 LED 灯光系统。		
		3. 实现无人操作时自动关闭电源进行节能。		
		4. 路控制系统; 4 路隔离输入, 4 路继电器输出, 控制相机		
		升、降,以及拍照指示灯和左右灯光的开、关软件功能;		
		▲能够实现河南省内居民身份证自助办证,自助照相等功		
		能,需提供河南省居民身份证管理系统承建商针对本项目		
		出具的无缝对接成功函及技术服务支持承诺函。		
	身份证自助取	1、机柜:全钢机柜、不易变形,外观美观、大方,符合人		
7	证机	体工程学设计,布局合理,工艺精细,防尘、防锈、防腐、	1	台
		耐磨,前后开门维护;		

- 2、控制主机:采用工业级工控主机,配置为:双核3.0GHz,4G运行内存,128G固态硬盘,接口类型:VGA接口、10个串口、14个USB,2个千兆网口,集成声卡显卡等;3、工业嵌入式红外触摸屏:屏幕比例4:3分辨率1280*1024
- 点距 0.264 (mm) 对比度 1000: 1 响应速度<5 (ms)
- 4、指纹仪模块:窗口面积:16.3mm×19.3mm,分辨率: 500(DPI),采集方式,平面按捺,产品使用寿命,100万次
- 500 (DPI),采集方式:平面按捺,产品使用寿命:100 万次,图像像素数:256*360 像素,采集速度:4 帧/秒。
- 5、二代身份证阅读器:公安部授权产品,支持第二代身份证快速阅读。符合居民身份证阅读器通用技术要求,兼容 ISO14443 (TypeB)标准;工作频率:13.56MHz (fc);适用于WIN98/2000/XP/NT平台;
- 6、摄像头:感光元件 CMOS 摄像头像素 500 万动态分辨率 1280×720 最大帧频 30FPS 接口类型 USB2.0 ,自动对焦,智能调光效果,自动检测人脸功能,可手动调节拍照范围;7、嵌入式条码扫描器:图像尺寸:752*480 像素;扫描角度:+/-45,+/-45,360 度(左右、前后、转动);提示方式:蜂鸣器;触发方式:手动/自动感应/命令;系统接口:
- RS-232,USB;解码种类:通用1D码,
- 2D:PDF417,MicroPDF417,QR 码,DataMatrix,汉信码,Aztec码。
- 8、语音系统:双声道输出,带物理音量条件开关,8欧姆5W。
- 9、UPS 电源: 后备式; 容量: 1000VA;600w 定时开关机; 停电切换时间: <15ms; 供电时间: >10 分钟(半负载)上电自动启动,系统 关闭后自动关机,可设置自动关机时长。
- 10、旧证回收模块,容量200张。
- 11、存证柜容量:身份证存放箱:500 张;发证模块:发证模块存证量100 张;旧证回收模块:容量200 张;无效证回收槽:容量100 张。
- 12、旧证回收功能:旧证回收时,根据领证人受理信息,自 动对换领类型业务进行强制回收旧身份证,符合公安部规定 领取新证交回证的规定。
- 13、自助领证系统
- 13.1、身份证自动存放、自助领取、后台管理等功能,前端

		系统功能		
		^{尔尔切能} 13.2、自动化分拣:身份证放入发卡机存槽,通过自助领证		
		系统操作,实现身份证自动存入身份证存放仓。		
		13.3、自助本人领证、自助他人领证。		
		超时回收:证件已经出到出证口,超过30秒(可配置时间)		
		自动将证件收回。		
		13.4、双手指纹采集,设备设置2个指纹采集区,分别为左		
		右手,方便群众进行指纹采集。		
		13.5、后台系统功能		
		①数据统计:可按时间、签发机关、领取方式等统计身份证		
		存入、领取数据②报表打印:可打印领取记录、月领取存入		
		情况等报表		
		③他人代领设置:用于设置带领人信息,便于群众带领身份		
		证		
		 13.6、用户管理: 对设备管理用户进行设置,添加、变更、		
		删除。		
		13.7、自助领证系统能够与河南省居民身份证管理系统无缝		
		对接、实现身份证的分发领取。		
		1、完全符合公安部的现有制证要求		
		2、功能实现: 可制作临时身份证		
		3、打印方式:彩色黑白喷墨		
		4、制证效率: 40 秒至 60 秒每张		
		5、打印分辨率:标准1200*1200DPI 最高 5760*1440DPI		
		6、耗材耗费:墨仓式,单套耗材可打印黑白5000页、彩		
8	临时证制证机	色7500页	5	台
		7、控制系统: 由 MCU、继电器、驱动器等组成,控制机械		
		自动动作		
		8、原材料放置: 临时证打印膜、后上槽口放入, 前出纸、		
		卡。		
		9、通讯接口: 一个 USB 接口与电脑直连		
		10、满足河南省居民身份证信息管理系统要求		
	 	1、有效图像尺寸: 宽≥12.75mm, 高≥17.93mm, 像素数宽		
9	指纹采集仪	≥280 像素点, 高≥380 像素点, 图像分辨率≥500 DPI;	5	台
		图像畸变≤1%;		

10	身份证阅读器	 2、图像疵点 0 个(R≥3), ≤3 个(R<3); 3、图像背景灰度不均匀度≤10%; 4、指纹图像采集时间≤0.25S; 5、上位机接口 USB 接口(兼容 USB2.0); 6、符合居民身份证鉴别仪通用技术要求,兼容 IS014443 (TypeB)标准 符合居民身份证鉴别仪通用技术要求,兼容 IS014443 (TypeB)标准 	3	台
11	人工照相设备	1、支持联机拍摄采集方式,软件控制相机参数进行拍摄; 2、采集流程为:拍照或开启文件~>自动处理~>保存;相片的自动处理,包括自动寻找人脸特征进行自动裁切、调色、去背景; 3、针对少部分自动处理效果不好的相片,也可进行手工微调,包括:可调节色彩、对比度、饱和度、背景强度,并可针对一些特殊肤色的照片,进行中间色调、颜色调整、自动平衡等的处理,可手工进行相片的不纯背景擦除。在调整裁切框的大小和位置时,可实时预览相片的肤色自动处理及背景处理后的效果;可显示自动调色后的相片RCB参数值;可进行自动校正人脸倾斜,可智能增强清晰度; 4、可无缝链接外部编辑器(photoshop等); 5、可按二代证相片标准进行本机检测,需显示以下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相片规格、眼睛位置,头顶距离、衣服颜色、人像肩膀、清晰度、背景颜色、人像位置、脸部色彩、曝光情况、头部大小; 6、拍照时,可进行语音提示; 7、通过设定的范围和强度,进行相片的自动高光处理; 8、可设置相片文件保存大小、位置等,并可自动按日期存放相片; 9、智能调色功能:可按标准相片自动调色,标准相片可支持三张,通过鼠标右按钮即可方便更换,单击某张标准相片即可方便按此标准相片肤色进行自动调色; 10、具有自动批量处理功能; 专用相机:具有内置闪光灯的自动对焦/自动曝光单镜头反	6	台

	T			
		光式数码相机,有效像素不低于2200万的CMOS图像感应器;		
		标配原装镜头; 相机支持联机拍摄功能, 另配原厂相机电源		
		适配器,取代电池提供相机持续供电。		
		摄影器材: LED 灯摄影器材 专用 LED 常亮灯: 2 个, 白色背		
		景布:1张,背景支架,LED常亮灯参数:功率:30W/0.96A/32V,		
		色温: 6000K 正白光。		
		要求:设备必须与全国异地身份证信息管理系统、河南省居		
		身份证信息管理系统实现互联互通,无缝对接。		
		1、▲人像采集软件采集的照片应符合全国异地证要求,投		
		标供应商应出具全国异地身份证信息管理系统承建商出具		
		的对接证明成功函。		
		2、▲人像采集软件采集的照片应符合河南省居民身份证办		
		理要求,投标供应商应出具河南省居身份证信息管理系统承		
		建商出具的对接证明成功函及技术支持服务承诺函。		
		打印分辨率≥300DPI,可支持升级。		
		RAM 内存≥128MB		
		打印方式: 支持热升华直印式		
		通讯接口方式: 支持标配 USB2.0 以太网接口 RS232		
		支持卡厚度 0.3-1.05mm		
		卡片规格 CR80(53.98*85.6mm)		
		进卡盒容量≥100 张,可支持拓展: 300 张容量进卡盒		
		单面单色打印速度 ≤5 秒		
		满版彩色打印速度: 双面 7-12 秒,		
10	見存江林い 却	彩色单面打印速度≤20秒/张 彩色双面打印速度≤42秒/	C	<u></u>
12	居住证签注机	张	6	台
		LCM 显示屏:中文8字符/行 共2行,英文16字符/行,		
		共4行; 支持多语种;		
		读卡模块以及写磁 "IS07811 低/高抗,全三轨读写;接触		
		非接触二合一模块 支持 ISO7816, T=0 和 T=1 CPU 卡; 支		
		持4个符合GSM 11.11的SIM卡尺寸SAM卡座; 支持		
		ISO14443 TYPE A/B 非接触式 CPU 卡; 支持 PC/SC; 支持		
		125KHz; 支持 ISO 18000-6C/6B 芯片卡读写。		
		根据豫公通〔2016〕266 号文件附件 3 要求:制证设备应		
		满足与河南省流动人口暨居住证管理系统的制证接口对		

	接,支持对卡体基本信息及签注信息的标准打印,具备对居住证芯片进行读、写操作的同时完成打印防伪水印功能; ▲提供河南省流动人口暨居住证管理系统承建商针对本项 目出具的无缝对接成功函及技术服务支持承诺函。 1、采用单个触摸屏操作模式,集成身份证阅读器、指纹仪、高拍仪、双目摄像头、热敏打印机 2、身份证阅读器: (1) 符合 A450-2013、GA467-2013 标准; (2) 符合 CSP-V05-001《社会公共安全产品认证实施规则居民身份证阅读机具产品》 规范 3、指纹仪: (1) 传感器类型光电传感器; (2) 传感器寿命 100 万次		
13	以上; (3) 指纹有效图像尺寸 12.8MM*18MM; 4、高拍仪: 最大篇幅支持A4纸张,像素不低于200万像素 5、双目摄像头: 不低于200W像素,活体检测,红外补光灯、LED补光灯、宽动态、防逆光 6、热敏打印机: 规格:58mm,THP寿命:50KM 7、预受理软件功能: (1)、新生儿入户登记;(2)、换、补领居民户口簿;(3)、死亡人员户口注销 (4)、身份证换、补领;(5)、流动人口暂住登记;(7)、居住证到期签注;(8)、居住证换领、补领申请;		套
	▲ (9)、与河南省居民身份证管理系统,河南省常住人口系统,河南省流动人口系统无缝对接,提供系统承建商出具的无缝对接成功函及技术服务承诺函		
14	有效采集窗口尺寸: ≥32.5mmx32.5mm 可采集指纹方式: 单指平面采集、滚动采集;图像采集像素: 640 像素 x640 像素;分辨率: 500dpi 图像灰度: 256 级 图像背景灰度不均匀度: ≤5% 灰度动态范围: ≥220 级 采 集速度: ≥20 帧/秒;图像畸变: ≤0.5%	2	台

		接口: USB2. 0/3. OTYPE		
		图像采集软件: 提供图像采集测试程序及 SDK		
		扫描速度: 200dpi 时最高可达每分钟 60 页/120 个影像;		
		扫描技术: 双CIS; 灰度输出位深度为256级(8位); 彩色采		
		集位深度为24位 (8×3);		
		按键:5 按键		
		光学分辨率: 600dpi		
		照明: 高品质 LED 光源		
		输出分辨率: 100 / 150 / 200 / 240 / 250 / 300 / 400 /		
		600 dpi(可自定义分辨率)		
		扫描范围最大: 216mm×356mm; 最小: 50.8mm×50.8mm		
		长文档模式长度:长达6.0米		
		纸张类型: 尺寸不超过 A4 幅面的纸张、A4 加长稿件(210mm		
		×2997mm)、可以扫加宽纸张,如带装订孔的发票,税票等,		
15	高速扫描仪	各种卡片,如身份证、会员卡、银行卡等,带有压纸弹片出	2	台
		纸整齐不乱飞		
		进纸器容量:100 张,(不同纸张克数容量会有差异),可处理		
		小型文档, 如身份证、浮雕卡和保险卡		
		纸张路径: 自动馈纸式 ,上进下出,直通道扫描路径		
		重张检测: 具备超声波技术,智能文档保护		
		连接: USB 3.0		
		图像处理功能: 具备一键 WORD、一键 PDF、一键 XLS、自动裁		
		切、自动纠偏、滤色功能、一键生成可搜索式PDF、多智能		
		快捷按键等功能		
		文档格式输出和目的地:TIFF/多页 TIFF、PDF、RTF、TXT、		
		可搜索 PDF、电子邮件、打印机、Microsoft Sharepoint		
		Server 和、Microsoft Word 文件、网络文件夹以及驱动器		

注: 本项目二标段的核心产品为身份证受理一体机。

三、供货要求

1、在本采购文件中注明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提供同一品牌的产品参加同一包投标的,以其

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该包总报价最低的投标人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谈判小组投票决定一个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相同品牌产品。

- 2、采购人使用中标人中标的货物、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有无偿使用权。 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 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3、投标人应如实描述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不得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 因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而产生的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第四章 合同(样本)

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

(样本)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
甲方合同编号:
甲方:

乙方:	
甲方合同法律审核部门: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项目)委托(代理机构名称)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 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号) 招标采购文件
- 2. 投标文件
-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 4. (××号) 中标通知书
-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 7. 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	元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 Y	元。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

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 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_____年,保修期____年。

-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 进行安装、试运行。
 -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 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 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
应符合如下约定:
货到初验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货到安装调试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运
行正常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余款%作为质量保证金于货物或系统运行满月(年)
后,并经甲乙双方复验合格后的个工作日内付清。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向甲方提交合同履约保证金元
(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2. 履约保证金有效期为甲乙双方最终验收后1个月内。到期后,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
3. 如乙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履约
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合同期满后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安装调试时间:。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
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中标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 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 6. 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 7.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 8. 货物验收包括: 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

方; 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 9.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 10.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__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 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第九条 售后服务

-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 2. 在货物质保期内, 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 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 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 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_____ 日 (小时) 之内做出及时响应, 在 日 (小时) 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 工作日 (小时) 后仍无

法解决, 乙方应在_____ 曰(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 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 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 质保期后, 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十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

-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 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的违约金。
 -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 1 %的违约金。
-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在此情况下, 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 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_____%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_%。
- 5.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1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 6. 其它未尽事宜,以《民典法》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
 - ①向洛阳市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 ②向洛阳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49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份。

甲方: 乙方:

名称: (盖章) 名称: (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合同法律审核 (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特别说明:

- 1. 本苑本根据《政府采购法》、《民典法》等法律法规制定。具体项目的采购合同条款,在本苑本框架内由甲乙双 方协商一致签订。空格处划横线。
 - 2. 收款单位名称应与本合同乙方单位名称、项目中标单位名称、开具发票单位名称相一致。
- 3. 甲方(采购单位)应盖本单位公章(不允许盖内设科室章),乙方应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合同双方应盖 骑缝章。

4. 除涉密项目外,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50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 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附件

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数量	单 价	总价 (元)	产地生产 厂商名称
		(视明细项目加行)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其他					
大写:			同价:			元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本样式适用于简单安装或无须安装即可使用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

采购项目:					
到货时间	年 月	E	开箱验货时间	年 月	日
开箱随机资料	1. 出厂合格证	三()份 2.	技术说明书 () 份		
	3. 使用说明书	G()份 4.	电子文件 ()份		
	5. 装箱单	()份 6.	其他 ()份		
		[的采取措施的承诺	情况的 <mark>逐项</mark> 评价,存在[
甲方名称(盖章	章):		乙方名称 (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说明:本报告一式两份,甲、乙方各___份,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本样式适用于需安装试运行方可验收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

采购项目:											
到货时间	年	月	日		初验时	间		年	月	日	
中验时间	年	月	E		终验时	间		年	月	日	
开箱随机资料	1. 出厂合格)份	2.	技术说明-	书 ()份				
	3. 使用说明	书()份	4.	电子文件	()份				
	5. 装箱单	()份	6.	其他	()份				
甲方意见(对负	货物数量、周	量、安	关装、主	运行、安	全等履约情		逐项评	价,存	在问题	及解决问]题的要
求等)											
乙方针对存在问	可题及解决问]题的采	取措施	拖的承诺:							
甲方名称(盖章	 章) :				乙方名	称(盖章) :				
							•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	丰섯	宁.				
下刀八衣金子:						衣金	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说明: 1. 验收时使用的逐项评价清单,可参照合同范本的《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2. 本报告一式两份,甲、乙方各____份,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附件

货物项目验收明细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数量	金额 (元)	产地生产厂商名称	供应商提交	采购 单 位确 认	存在问题
		(视明细项目增减行)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	费						
		其他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1、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 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 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投标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2、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2.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 2.1.1 资格审查标准: 见第六章。
-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 见第六章。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 2.2.2 评分标准: 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3、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3.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

-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3.1.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各项得分。
 -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3.2.3 评标委员会汇总投标人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投标人最终得分。
- 3.2.4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 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 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 3.4.1 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和打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 到低的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4、评分标准说明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标报价的说明

4.1.1 价格扣除

货物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所投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采购活动所投产品若为中小企业生产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所投产品为大型企业生产的不适用本款规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作为供应商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的,评审中价格将均不 予扣除。

4.1.2 评标报价=投标报价-价格扣除

4.2 关于节能环保政策的说明

4.2.1 节能产品: 所投货物(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加1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4.2.2 环境标志产品: 所投货物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加1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资格审查标准	中小企业政策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符合性审查标准	投标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预算金额(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不一致时,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并 按规定填报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 分参数		30.0	投标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 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 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 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 × 投标报价权重
	0.0	35. 0	技术参数和性能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技术参数满足招标 文件要求的得35分。带"▲"号的 为重要技术参数,每有一项负偏差扣 2分,扣完为止;不带"▲"号的为 一般性技术参数,每有一项负偏差扣 1分,扣完为止。
技术标评	0.0 3.0 制		制造商授权书	提供针对本标段《招标项目清单及技术要求》中指明的核心产品厂家授权及其售后服务的授权书扫描件(授权书必须明确授权产品名称品牌型号,必须明确针对该产品的售后服务承诺,加盖制造商公章,否则无效、不得分)
	0. 0	2.0	节能环保政策	节能产品: 所投货物(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加1分。 环境标志产品: 所投货物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加1分。
综合标评	0.0	3.0	实施方案1	(1)投标人具有详细完整的项目实施 供货方案,满足用户要求的;内容全 面,科学完整,得3分;内容完善, 利于项目实施,得2分;内容不完整, 得1分;未提供得0分。
	0.0	3.0	实施方案2	(2)项目重点及关键性技术问题的处理措施,具有详细的处理方案;内容

				全面,科学完整,得3分;内容完善,利于项目实施,得2分;内容不完整,得1分;未提供得0分。
	0.0	4.0	质量保证措施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质量保证措施的完整、全面、可行;内容完整,利于项目实施,得4分;内容完善,符合采购项目需求,得3分;内容清晰,具有实施性,得2分;内容不完整,得1分;未提供得0分。
	0.0	4.0	安装、调试方案和计划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完整、全面、可行、有针对性的安装实施调试方案和计划的;内容完整,利于项目实施,得4分;内容完善,符合采购项目需求,得3分;内容清晰,具有实施性,得2分;内容不完整,得1分;未提供得0分。
	0.0	4.0	应急保障措施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应急保障措施方案;内容完整,利于项目实施,得4分;内容完善,符合采购项目需求,得3分;内容清晰,具有实施性,得2分;内容不完整,得1分;未提供得0分。
	0.0	3.0	质量保证期内、外服务内容、标准 及承诺	质量保证期内、外服务内容、标准及 承诺(内容全面,科学完整,得3分; 内容完善,利于项目实施,得2分; 内容不完整,得1分;未提供得0分)
	0.0	3.0	人员培训承诺	人员培训承诺: 提供现场技术培训,

			保证使用人员能够正确操作、使用设备的各种功能;并根据实际需求,每年进行一次技术培训(内容全面,科学完整,得3分;内容完善,利于项目实施,得2分;内容不完整,得1分;未提供得0分)。
0.0	2.0	服务响应时间承诺	服务响应时间承诺: 服务响应时间承诺(承诺全面、具体,并有强有力的保障措施,得2分; 承诺模糊、无具体时间、无保障措施,得1分; 未提供得0分)。
0.0	2.0	提供原厂标准的易损件、消耗材料 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保修期届满后 维修的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提供原厂标准的易损件、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保修期届满后维修的价格清单及折扣率(清单详尽、透明,折扣力度大,且有强有力的措施保障价格长期稳定得2分;仅罗列少数几种耗材,价格模糊得1分;未提供得0分)。
0.0	2.0	投标人提供的其他实质性优惠条件	投标人提供的其他实质性优惠条件 (具有高价值、明确内容的实质性优 惠,得2分;提供的优惠空洞、模糊、 是行业标配或与项目关系不大得1 分;未提供得0分)。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段:

投标人名称:

日期:

附件1:投标函

致,

投标函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	的招标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提
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2、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4、我方承诺除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 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90天,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 8、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9、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10、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中标,或者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 11、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 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 12、我公司保证所投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中标,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要求的有效书面证明资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13、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14、本此招标若废标,在收到贵方的通知后,如果我方同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则本投标函及所有投标文件中声明、授权、承诺、盖章签字等仍然有效。我方遵守贵方招标文件关于特殊情形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相关规定,并无异议。

15、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投标人 (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本投标人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投标人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投标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 该投标被拒绝。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	-
在职员工(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手机号码:)作为	1
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 (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 (个人电子章):	
日期:	

附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投标人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附件4: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1. 资格证明材料

2.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资格承诺函)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资格承诺函)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	-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 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投标人 (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注: 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此承诺函(内容不得修改),未提供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5: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分包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总报价	
交货期	
交货地点	
付款方式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附件6: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是否属于小型微				
序号 6	 	€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型(监狱、残疾人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1, <u>4</u>	贝彻石你		福利性单位)企业			(元)	(元)
			生产的产品				

投标报价人民币小写:

投标报价人民币大写: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 1. 除投标产品按上表规定格式列示外,投标人可根据本企业投标情况,在上表列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运输费和保险费等。
 - 2.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3.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6-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说明

-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提供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 内容不全的,将不予认可。
-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 4、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u>: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u>: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

-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 3、投标人应按招标货物清单中所列标的名称逐一列明所属行业。如多个标的名称属于同一个行业且为同一制造商的,可合并到一条中列明,但必须将可合并的标的名称全部列明,不得进行省略或简写。 未按要求填写的将不予认可。

附件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死	践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
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	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
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
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附件6-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7: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招标文件		投	标产品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要求	制造商	品牌规	产品实际技术参数	偏差描述	结论
		技术参数	名称	格型号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可能承担响应无效的后果。
- 3、投标人应结合所投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之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可能承担响应无效的后果。
 - 4、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8: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内容	投标人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1	交货期			
2	交货地点			
3	付款方式			
4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投标人保证: 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 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可能承担响应无效的后果。
- 3、投标人应结合所投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之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可能承担响应无效的后果。
 - 4、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9: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	化抽力和	品牌及制造商	扣拉扣口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		
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四件次则迫倒		证书编号	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序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		
号	贝彻 <i>石</i> 你	即件从朳迎问		证书编号	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 1、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上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如实填写本表,未按此要求提供证明资料或填写本表的,评审时不予认可、不予加分。
- 2、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 3、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4、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H	71	
IJУ	П	٠.

1、投标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2、投标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附件10:制造商授权书(参考)

制造商授权书 (参考)

致: 洛阳市政府采购中心

	7								
	我们(制造商名称)是按中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	河, 主	要营	业地点设	t在(制造商地	1址)	。我才	7在
此证	明:								
	按中国法律正式成立的, 主要营业地点设在(代理商	1地址) 的	(代理商	名称)	就		项目	(招
标编	号:) 所包含的 (_货物	加名称	品牌型号》	及原装	零配件),	系由	我方制	造。
在可	预见的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没有更新或淘	汰产品	品的计	划。					

我方对我方制造提供的上述货物承担合同规定的全部质量保证责任。

制造商名称(公章):

签字人部门和职务:

签字人签名:

注:

- 1. 制造商应明确授权产品的品牌规格型号, 否则采购人不予接受。
- 2. 投标人可参考此授权书格式,如用其它格式,须明确此授权书中的相关内容。

注: 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11: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如本项目为暗标,则投标人需要严格按照暗标规则填报,具体的暗标规则详见: 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 ee1-aa3f-f82f3b5cc33b.html。

附件12: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附件13: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13-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附件14:其他材料